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第一创业
股票代码: 002797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 萧山区瓜沥镇航民村
股份变动性质: 因非公开发行新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到5%以下
签署日期: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第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航民集团	指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创业、上市公司、公司	指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到5%以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8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7042763550
注册资本	5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重庆
住所、通讯方式	萧山区瓜沥镇航民村
经营范围	轻纺产品的制造、加工、开发、销售;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仓储服务;出口自产的纺织印染面料、染料、服装;进口自产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及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7年8月18日至长期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1097042763550
股东情况	1、杭州萧山航民村资产经营中心持股 82% 2、杭州萧山航民村资产经营中心持股 1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任职情况
朱重庆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总经理
朱建庆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
朱福康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
朱岳斌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
朱立民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副总经理
陈国兴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
高连翔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副总经理
高天相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副总经理
朱智力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
施晓华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
沈松仁	男	中国	萧山区	否	董事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航民集团持有境内航民股份(600987.SZ)、顺发恒业(000631.SZ)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

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因为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新股,公司总股本由3,502,400,000股增至4,202,400,000股,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5%以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持有公司股份209,147,866股(占公司总股本5.97%)的股东航民集团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含6个月)期间当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5,0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亦不排除有继续减少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行为。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证券代码: 002797 证券简称: 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 2020-07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4号)核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700,000,000股已于2020年7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502,400,000股增至4,202,400,00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昕宇”)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由非公开发行前的9.28%被动稀释至7.74%,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华熙昕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住所 北京市南山区桃园路润八路1区1号-N196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7月22日
股票简称	第一创业
股票代码	002797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份数(股)
A股	增持/减持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投资款□ 其他□ (请注明)

证券代码: 002797 证券简称: 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 2020-07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4号)核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700,000,000股已于2020年7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3,502,400,000股增至4,202,400,0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502,4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4,202,400,000元。

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公司对《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涉及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证券代码: 002797 证券简称: 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 2020-07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21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刘学民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创信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深圳前海总部大厦的议案》。

1、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创信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不超过8.8亿元建设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第一创业209,147,86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7%。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第一创业209,147,86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8%,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工作,公司总股本由3,502,400,000股增至4,202,400,000股,航民集团未参与上述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因公司股本变动,航民集团的持股比例由5.97%被动稀释至4.9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股份数(股)
航民集团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25日	8.06	4,300,000
		2020年2月26日	8.46	3,700,000
		合计		8,000,00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其他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 (四)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重庆
2020年7月22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1. 债券代码: 128087, 债券简称: 孚日转债 2. 调整前转股价格: 人民币6.39元/股 3. 调整后转股价格: 人民币6.30元/股 4. 转股价格调整的生效日期: 2020年7月30日
上市公司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第一创业
股票代码	00279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增加或减少股份数量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其他□ 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赠与□ 其他□ 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到5%以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票 持股数量: 209,147,866 持股比例: 5.9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票 变动数量: 0股 权益变动后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209,147,866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内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担保的债务、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朱重庆
日期: 2020年7月22日

股票代码: 002083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20-064
债券代码: 128087 债券简称: 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利润分配方案原则: 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分配
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6.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7.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8.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9.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0.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1.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2.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不一致,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分配方案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现金股利(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95.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